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维稳专项经费（常）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25
2025年预算金额(元)		12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做好春节以及全国两会等特别敏感节点期间维稳工作，日常突发性事件及疑难性事件、重点人员等稳控处置工作，维稳宣传活动次数不少于4次以上，有效营造安定团结、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2025年度目标			
		做好春节以及全国两会等特别敏感节点期间维稳工作，日常突发性事件及疑难性事件、重点人员等稳控处置工作，维稳宣传活动次数不少于4次以上，有效营造安定团结、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制品成本单价	≤2元/份	≤2元/份
			维稳宣传印刷单价	≤0.8元/份	≤0.8元/份
			维稳稳控处置费用	≥8.7万元	≥8.7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宣传制品数量	≥1500份	≥1500份
			维稳宣传活动次数	≥4次	≥4次
			维稳宣传印刷数量	≤20000份	≤20000份
		质量指标	群体性事件处置率	100%	100%
			维稳宣传制品质量达标率	100%	100%
			维稳事件处置合规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维稳事件处置及时率	100%	100%
			维稳宣传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法院、检察院定额经费镇街承担部分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25
2025年预算金额(元)		207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根据《关于结算市两级法院、检察院定额经费镇街承担部分的通知》（东财函【2024】885号）中调整原东府办复【2020】6号文：”自2020年起，基层法院和检察院的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经费和年终考核绩效奖励经费由市、镇（园区）按5：5比例承担，现调整为市镇比例3：7；具体由机关基层法院和基层检察院辖区镇街（园区）按上年税收返还占辖区内总额的比例分担，由市财政先行拨付，各镇街（园区）财政负担部分资金由市财政在税收分成中扣回。另根据（东财函【2024】885号）自2024年起增加核定法院、检察院绩效奖励和慰问金基数62.63292万元。			
		2025年度目标			
		根据市要求，按照市镇最新比例（我镇纳入第三市区检察院和第三人民法院辖区范围，共10个镇街）， 通过向司法人员提供经费保障及绩效考核奖励，有效激发司法辅助人员发挥职能效应，提高司法办结率，稳步推进社会稳定局面。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司法辅助人员绩效慰问承担费用	≤17.25万元/月	≤17.25万元/月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司法辅助人数	≤215人	≤215人
		质量指标	辅助人员出勤率	≥90%	≥90%
			辅助人员工作考核达标率	≥90%	≥90%
			辅助人员到位率	≥90%	≥90%
		时效指标	辅助人员费用支付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满足群众多元化的司法需求	充分满足	充分满足
			保障司法辅助可持续发展	良好	良好
			有效推进司法辅助人员工作效率	良好	良好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辅助人员满意度	≥85%	≥85%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平安建设治理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4	到期年度	2025
2025年预算金额(元)		12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深入开展“平安东莞”建设，积极宣传平安建设、社会治理、反邪等活动不少于4次，全面加强社会治安建设，切实保障安全生产、加大公共安全监管力度，努力实现提升我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落实非警务矛盾纠纷处置，部门职能、责任、人员到位；全力推动营造共建共享社会治理格局工作落实，加强镇村两级心理服务平台和队伍建设，推进社会哪一个金额别提了建设与宣传力度。另外，确保继续实现市镇村三级综治视联网运行视频会议系统维保保障工作，有效支撑全市政法、智网系统视频工作。			
		2025年度目标			
		深入开展“平安东莞”建设，积极宣传平安建设、社会治理、反邪等活动不少于4次，全面加强社会治安建设，切实保障安全生产、加大公共安全监管力度，努力实现提升我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落实非警务矛盾纠纷处置，部门职能、责任、人员到位；全力推动营造共建共享社会治理格局工作落实，加强镇村两级心理服务平台和队伍建设，推进社会哪一个金额别提了建设与宣传力度。另外，确保继续实现市镇村三级综治视联网运行视频会议系统维保保障工作，有效支撑全市政法、智网系统视频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平安建设宣传印刷单价	≤0.8元/份	≤0.8元/份
			社会治理宣传印刷单价	≤0.8元/份	≤0.8元/份
			反邪宣传印刷单价	≤0.8元/份	≤0.8元/份
			综治视联网延保年租费	4300元/年	4300元/年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反邪宣传活动次数	≥4次	≥4次
			平安建设宣传活动次数	≥4次	≥4次
			社会治理宣传活动次数	≥4次	≥4次
			平安建设宣传品采购数量	≥50000份	≥50000份
			社会治理宣传品采购数量	≥20000份	≥20000份
			反邪宣传品采购数量	≥25000份	≥25000份
			综治视联网延保年限	3年	3年
		质量指标	反邪宣传制品质量达标率	100%	100%
			平安建设宣传制品质量达标率	100%	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会治理宣传制品质量达标率	100%	100%
			平安建设治理宣传活动覆盖率	≥80%	≥80%
		时效指标	反邪宣传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100%
			社会治理宣传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100%
			平安建设宣传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100%
			平安建设治理宣传制品印刷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完善社会治理现代化管理机制	良好	良好
			改善平安社会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支撑市镇村综治社联网终端稳定运行	良好	良好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85%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4	到期年度	2025
2025年预算金额(元)		5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2025年开展扫黑除恶宣传活动4次以上，遏制黑恶势力违法犯罪，全面整治涉黑涉恶治安乱象，铲除黑恶势力“保护伞”，优化基层组织建设环境和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健全涉黑涉恶违法犯罪防范打击机制，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2025年度目标			
		2025年开展扫黑除恶宣传活动4次以上，强化路径引导，广泛宣传群众举报方式、途径和奖励办法，加强对群众识别黑恶犯罪表现形式和重点打击犯罪领域的指引，突出宣传群众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保护措施，切实解决群众不懂举报、不愿举报、不敢举报的问题，鼓励支持人民群众举报更多涉黑涉恶问题线索，在全社会凝聚共识、弘扬正气，形成对黑恶势力的全面压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扫黑宣传印刷单价	≤0.8元/张	≤0.8元/张
			扫黑宣传品采购单价	≤1.6元/份（个）	≤1.6元/份（个）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题宣传活动次数	≥4次	≥4次
			扫黑宣传印刷数量	≥50000张	≥50000张
			扫黑宣传品采购数量	≥2000份	≥2000份
		质量指标	扫黑宣传制品质量达标率	100%	100%
			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100%
			扫黑宣传活动覆盖率	≥80%	≥80%
		时效指标	扫黑宣传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扫黑宣传制品采购完成时间	2025年	2025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加强扫黑除恶整治力量	有效加强	有效加强
			有效推广扫黑防范知识	良好	良好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宣传对象满意度	≥85%	≥85%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信访事项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4	到期年度	2025
2025年预算金额(元)		18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定期举行信访宣传活动不少于4次。1. 加强统筹规划、资源整合和落实人财物等各项保障措施，及时研究、分析、解决信访中出现的动态问题，接返、劝返非访人员，引导群众依法信访，维护社会稳定。2. 形成高效的矛盾纠纷排调机制及预警处置机制，确保敏感时期信访稳控工作顺利开展，规范信访秩序，引导群众依法上访，促进信访法治建设，营造稳定安宁的社会环境。3. 规范信访秩序，完善信访工作联动机制，确保信访渠道畅通有序，引导群众依法上访，合理表达诉求，促进信访法治建设。4. 建立涉法涉诉信访事项退出普通信访领域后有效善后链接长效机制，推动信访工作制度改革，维护信访人合法权益和正常信访秩序。			
		2025年度目标			
		定期举行信访宣传活动不少于4次。1. 对进京、上省到市的上访人员进行劝返接送，合理引导群众依法信访，切实争取群众支持与配合，营造稳定和谐社会环境。2. 做好全国两会期间信访驻点工作，确保非正常上访处置快速高效，引导群众理性反映诉求，维护信访秩序。3. 强化依法逐级走访宣传教育，扎实开展信访矛盾排查化解和积案化解工作，提升群众满意率。4. 积极做好涉法涉诉信访事项退出普通信访领域后的善后衔接工作，加强对困难群众的疏导教育和帮扶救助，完善诉访分离工作指引机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信访宣传印刷单价	≤0.8元/份	≤0.8元/份
			驻京信访维稳支出费用	≥10万元/年	≥10万元/年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宣传制品数量	≤32000份	≤32000份
			信访宣传活动次数	≥4次	≥4次
			驻京信访维稳人数	≤3人	≤3人
		质量指标	疏导访前群众任务完成率	≥80%	≥80%
			上访人息诉罢访率	≥90%	≥90%
			驻点工作任务处理率	100%	100%
			信访宣传制品质量达标率	100%	100%
			驻点补贴发放合规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接返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90%	≥90%
			驻点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提供访前法律咨询服务的及时率	≥85%	≥85%
			信访宣传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引导群众依法上访	有效引导	有效引导
			维护信访人合法权益	合理维护	合理维护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综治中心绩效奖励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4	到期年度	2025
2025年预算金额(元)		435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充分调动综治中心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综治中心绩效奖励发放大于或等于25人次，夯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坚实基础，为我镇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地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2025年度目标			
		充分调动综治中心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综治中心绩效奖励发放大于或等于25人次，夯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坚实基础，为我镇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地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绩效奖励标准（良好等级）	500元/人	500元/人
			绩效奖励标准（优秀等级）	1500元/人	1500元/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绩效奖励人数	≤30人	≤30人
		质量指标	绩效奖励发放合规率	100%	100%
			绩效奖励发放准确率	100%	100%
			绩效奖励发放到位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绩效奖励发放及时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奖励对象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立法律服务社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25
2025年预算金额(元)		4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建立1个法律服务工作室，面向基层、面向群众和企业等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参与部分疑难案（事）件的矛盾纠纷调解，加快推动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			
		2025年度目标			
		以镇综治信访维稳中心接访、司法服务大厅为平台，建立1个法律服务工作室，以制度化、标准化、规范化为抓手，全面推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和案（事）件调解等在基层的进一步延伸。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聘用法律人员服务费	≤4000元/年	≤4000元/年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服务工作室	1个	1个
			法律咨询服务人员的数量	1人/周	1人/周
		质量指标	法律咨询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法律服务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	100%
			法律服务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法律服务完成及时率	≥80%	≥8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	有效提供	有效提供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法学会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25
2025年预算金额(元)		72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参与政府重大决策法律风险评估、积极提供法律顾问、参与和共建法律服务平台、开展不少于2次法治宣传和培植法治文化，为我镇平安建设和法治建设提供更加有力的法律保障。			
		2025年度目标			
		深入社区、乡村、企业、学习，配合法院、司法等有关部门，开展不少于2次法律宣传，参与调解、法律咨询等活动，强化法律在维护群众权益、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中的权威地位，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法学会宣传品单价	≤1.5元/份	≤1.5元/份
			聘请讲师课时费	≤500元/时	≤500元/时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法律宣传活动次数	≥2次	≥2次
			法学会宣传制品数量	≤500份	≤500份
			聘请讲师授课时长	≥4时	≥4时
		质量指标	宣传对象参与率	100%	100%
			宣传区域覆盖率	≥85%	≥85%
			法学会宣传制品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宣传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100%
			聘请讲师授课完成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持续提升群众法律知识	良好	良好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宣传对象满意度	≥85%	≥85%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东莞市东坑平安建设促进会”专项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25
2025年预算金额(元)		72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计划专题宣传活动不少于2次，积极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矛盾纠纷化解，社情民意联络，涉稳信息收集，违法犯罪预防等工作，促进社会法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			
		2025年度目标			
		全面发动、整合社会资源力量，努力把平安建设促进会建设成为加强基层综合治理、开展群众性自防自治的重要平台，助力我市社会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开展2次法制宣传教育、矛盾纠纷化解、社情民意联络、涉稳信息收集、违法犯罪预防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平安促进会宣传品单价	≤2.5元/份	≤2.5元/份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题宣传活动次数	≥2次	≥2次
			采购宣传制品的数量	≥2000份	≥2000份
		质量指标	宣传区域覆盖率	≥85%	≥85%
			法制宣传完成率	≥90%	≥90%
			促进会宣传制品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验收完成及时率	≥90%	≥90%
			宣传工作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前	2025年12月前
			促进会宣传制品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营造和谐平安的社会环境	有效营造	有效营造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85%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综合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25
2025年预算金额(元)		3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加强综治维稳建设，综合宣传活动不少于2次，为我镇政治稳定、社会安定和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法治、平安、和谐环境。			
		2025年度目标			
		计划综合宣传活动不少于2次，进一步促进强综治、创平安、促发展活动的深入开展，为我镇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印刷单价	≤0.8元/份	≤0.8元/份
			宣传品成本	≤2元/份	≤2元/份
			办公家具采购成本	≥3000元	≥3000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宣传活动次数	≥2次	≥2次
			采购宣传制品的数量	≤15000份	≤15000份
			办公家具采购数量	2个	2个
		质量指标	宣传制品质量达标率	100%	100%
			宣传区域覆盖率	≥80%	≥80%
		时效指标	宣传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100%
			采购验收及时率	≥90%	≥90%
			宣传工作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前	2025年12月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我镇社会法治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宣传对象满意度	≥85%	≥85%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横沥检察室补助经费（常）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25
2025年预算金额(元)		648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补助检察室6人，稳步开展检察工作，并进一步延伸法律监督触角，接受信访，着力化解社会矛盾，为东坑镇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2025年度目标			
		补助检察室6人，进一步确保横沥检察室日常工作顺利开展，满足人民群众司法服务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察室聘用人员补助标准	4.5万元/年/人	4.5万元/年/人
			检察室日常办公费	5万元/年	5万元/年
			法律顾问聘用成本	10万元/年	10万元/年
			宣传栏维护更新成本	≥3万元	≥3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室补助人数	6人	6人
			检察室资金拨付次数	4次	4次
			镇街补助费用占比率	50%	50%
		质量指标	检察室补助合规率	100%	100%
			法律顾问服务完成率	≥85%	≥85%
			宣传栏维护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检察室补助发放及时率	≥85%	≥85%
			法律顾问服务费支付率	100%	100%
			宣传栏维护处理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监察室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满足群众司法服务需求	良好	良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增强预防职务犯罪法律宣传力度	良好	良好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85%	≥85%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基层防线办经费（常）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东坑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25
2025年预算金额(元)		18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加强基层人民防线建设，宣传活动次数不少于2次，提高人民国家安全意识，确保我镇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发展。			
		2025年度目标			
		扎实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宣传活动次数不少于2次，确保广大群众对国家安全意识的重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安教育宣传印刷单价	≤0.75元/份	≤0.75元/份
			国安教育宣传品采购单价	≤1.5元/份	≤1.5元/份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活动次数	≥2次	≥2次
			采购宣传制品的数量	≤2000份	≤2000份
			国家宣传印刷采购数量	≥20000份	≥20000份
		质量指标	宣传制品质量达标率	100%	100%
			宣传区域覆盖率	≥90%	≥90%
		时效指标	宣传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100%
			采购宣传制品及时率	≥90%	≥90%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群众国家安全意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增加社会稳定局面	良好	良好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宣传对象满意度	≥85%	≥85%